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9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谭珍友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谭珍友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注：谭珍友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名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

附件：谭珍友个人简历

谭珍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3年6月出生，硕士，制药高级工程师。曾任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公司研发主管、经理，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原料药事业部总经理，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谭珍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谭珍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以及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的查询结果显示，谭珍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